

女人的私房历史书
4

尹剑翔 编著



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www.buptpress.com

女人的私房历史书 4

汉代篇

尹剑翔 编著



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www.buptpress.com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女人的私房历史书. 汉代篇. 4 / 尹剑翔编著. --
北京: 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2012.10
(想念读书好时光系列)
ISBN 978-7-5635-3110-3

I. ①女… II. ①尹… III. ①中国历史—汉代—女性
读物 IV. ①K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41207 号

特别感谢: 董富荣 齐美璐 齐立志 尹文先 齐 欢

女人的私房历史书: 汉代篇 4

尹剑翔 编著

责任编辑: 陈 瑶

出版发行: 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10 号 (邮编: 100876)

电 话: 010-62282185

传 真: 010-62283578

邮 箱: publish@bupt.edu.cn

印 刷: 北京宝昌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 1092 1/32

印 张: 5

字 数: 87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10 月第一版 2012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978-7-5635-3110-3

定 价: 19.8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联系。

目录

章九 千古一后——阴丽华5

- 偏偏少年朦胧情 8
- 刘秀对阴丽华的证明 14
- 残酷 19
- 同病相怜 24
- 河北联姻 30
- 失与得 38
- 废后的待遇问题 44
- 继母的慈爱 50

章十 东汉也有个马皇后57

- 马皇后的身世 60
- 嫁权贵不如嫁太子 66
- 养子为善 72
- 结 79
- 最难能可贵的秀 85

章十一 外戚的死灰复燃，窦太后带来了什么91

- 窦氏三尚主 94
- 东汉后宫再掀血雨腥风 101
- 窦宪的两面 112
- 窦氏灭亡 123

章十二 最好的宫廷女教师——才女班昭 131

班氏家族 133

兄妹之情 138

饱受非议的《女诫》 145

文采 153

女人的私房历史书 4

汉代篇

尹剑翔 编著



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www.buptpress.com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女人的私房历史书. 汉代篇. 4 / 尹剑翔编著. --
北京: 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2012.10
(想念读书好时光系列)
ISBN 978-7-5635-3110-3

I. ①女… II. ①尹… III. ①中国历史—汉代—女性
读物 IV. ①K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41207 号

特别感谢: 董富荣 齐美璐 齐立志 尹文先 齐 欢

女人的私房历史书: 汉代篇 4

尹剑翔 编著

责任编辑: 陈 瑶

出版发行: 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10 号 (邮编: 100876)

电 话: 010-62282185

传 真: 010-62283578

邮 箱: publish@bupt.edu.cn

印 刷: 北京宝昌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 1092 1/32

印 张: 5

字 数: 87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10 月第一版 2012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978-7-5635-3110-3

定 价: 19.8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联系。

目录

章九 千古一后——阴丽华5

- 偏偏少年朦胧情 8
- 刘秀对阴丽华的证明 14
- 残酷 19
- 同病相怜 24
- 河北联姻 30
- 失与得 38
- 废后的待遇问题 44
- 继母的慈爱 50

章十 东汉也有个马皇后57

- 马皇后的身世 60
- 嫁权贵不如嫁太子 66
- 养子为善 72
- 结 79
- 最难能可贵的秀 85

章十一 外戚的死灰复燃，窦太后带来了什么91

- 窦氏三尚主 94
- 东汉后宫再掀血雨腥风 101
- 窦宪的两面 112
- 窦氏灭亡 123

章十二 最好的宫廷女教师——才女班昭 131

班氏家族 133

兄妹之情 138

饱受非议的《女诫》 145

文采 153

章九 千古一后——阴丽华

在吕母起义后不久，王匡、王凤在荆州绿林山起义，这支起义军号称“绿林军”，而樊崇率领一百多人在莒县（今山东省莒县）发动起义，因为其起义军都把眉毛染成赤色，所以号称“赤眉军”。

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绿林、赤眉起义。只用了很短的时间，这两支起义军，就都发展成了十几万人的队伍。而且绿林军还把皇族刘玄立为皇帝，正式以匡扶汉室作为起义的目标。赤眉军更不得了，在无盐（今山东东平）与十几万新朝的王莽军展开混战，最后大败王莽军团，势力得到了巩固和扩展。

就在这些起义军的势力发展得如火如荼的时候，一个

五星级的历史人物已经悄然登上了历史的舞台，这就是东汉开国皇帝光武帝刘秀。正是由于他的出现，挽救了大汉王朝的国运，拆除了被西汉外戚放上的那颗足以炸碎汉朝根基的定时炸弹。

俗话说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肯定会有一个默默支持他的女人。而刘秀的皇后阴丽华，就是这样一个在历史上非常值得称道的人物，不夸张地说，她配得上千古第一贤后的美誉。

偏偏少年朦胧情

刘秀，字文叔，南阳郡蔡阳乡（今湖北省枣阳县）人。

刘秀是刘邦的九世玄孙，刘秀的这一支皇族，准确地说来自于汉景帝的儿子，长沙王刘发这一脉（这个在上一章细致地讲过）。

皇帝之位只有一个，诸侯王的王位也只有一个，都是嫡长子继承，那么皇帝或诸侯王其他的儿子只能再往下分封，而越封这些皇族中的一部分人的地位就越低下。

很遗憾，刘秀的这一支皇族就是这种情况，到刘秀的父亲刘钦这里，只能做一个小小的南顿令而已了。

刘钦虽然官位不高，却很懂得审时度势，他利用自己的皇族身份和威望，采取了强强联合的婚姻原则，娶了湖

阳巨富之女樊嫔都。

虽然在爵位上没有什么指望了，但是刘钦的小日子过得还是比较宽裕的，刘钦樊氏夫妻也十分恩爱，一共生了六个孩子，三男三女。

长子刘纘（字伯升），次子刘仲，三子刘秀，刘秀还有两个姐姐，一个是后来的湖阳公主刘黄（强项令的故事便来自于这位公主）、二姐刘元，还有一个小妹妹叫刘伯姬。

公元前6年，刘秀出生了，相传他出生时，一株庄稼长得十分特别，一根麦秆上竟然长出了九个穗子，这在没有发明杂交粮之前，是很少见的。周围的百姓都跑来看这棵高产的庄稼，都夸刘秀将来肯定是一个不同凡响的孩子。

看过很多皇帝出生时的征兆，而那些征兆大部分都是编著史书的人编造的，只有刘秀这一次不但有很多目击者，而且是一次符合自然规律的征兆，我相信这是真的。刘钦夫妻对小儿子的降生非常高兴，特地为他起名为“秀”，意思就是庄稼出好穗。

刘秀在他九岁那一年，突发大难，他的父亲刘钦去世了，而他们的生活状态也是一落千丈，刘秀兄弟三人来到了乡下，寄居叔父刘良家中，几个姐妹则继续跟随母亲生活。

刘秀真的好像是麦田里出生的孩子，他喜欢蓝蓝的天空，喜欢一望无际的田野，喜欢他出生时那九穗的庄稼，更喜欢坐在牛背上玩耍（长大了都喜欢）。他从小就在田野中跑，跑得快乐极了。时间长了，刘秀渐渐对农桑稼穡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和佃农们一起在田间耕作。此时的刘秀就是一个乡间的放牛娃，一个农民的孩子，一个普普通通的孩子。

痛苦的经历总是那么漫长，而快乐的时光总是那么短暂，刘秀这样无拘无束的日子只过了两年，王莽的新朝就建立了。姓刘的人一下子从最高贵的皇族，变成了人人自危的高危人群。

王莽对于刘氏皇族的态度是，废除他们的一切特权，收回他们的所有封地。一下子，本就不富裕的刘秀家族，连他们最后的那点皇族尊严都被剥夺了，彻底失去了一切，而且还要受到政府严格监视，这简直不是人过的日子。

可是刘秀不为所动，他依旧想要快乐地做他的放牛郎，此时，刘秀的大哥刘縯非常生气，臭骂了这个“不成器”的弟弟一顿，说他是天生只配做个农夫的材料，与先祖刘邦的大哥刘仲有得一拼（也是个职业农夫）。

不过刘縯真的是看错了刘秀，正当刘縯为王莽篡权愤愤不平，笼络各地豪强，不惜耗尽家财培养死士准备推翻

王莽政权的时候，刘秀却离家出走了。

谁也没有想到他孤身一个人去长安太学求学，成为了当时经学大师许子威的学生。刘秀生性聪颖，对于《尚书》理解和造诣颇深。这就是为什么毛泽东主席后来称刘秀是中国历史上最有学问的皇帝的原因。

刘氏兄弟二人，走的路不同，刘縯在家乡已经组织起了一支相当规模的地下武装力量，这些人是由逃亡在外的罪犯、刺客和很多亡命之徒组成的。

而此时的刘秀在政治中心，也就是王莽的老巢长安，也结交了许多名士，如邓禹等人，这些人都是高级知识分子的代表。

刘秀用自己的经历告诉了后世所有人，暴力只是暴力，而知识才是力量！刘縯不会想到，恐怕也没有几个人会想到，农夫弟弟刘秀有朝一日将要成为复兴汉室的开国之君。

刘秀学成归来，已经是成年人了，此时的刘秀已经是一个风度翩翩的美少年。历代帝王能称得上是帅哥的很少，但是刘秀是个例外。

据《后汉书》记载刘秀的长相是这个样子的：“身長七尺三寸，美须眉，大口，隆准，日角。”

汉朝一尺相当于今天的 24 厘米，这么换算来，刘秀

七尺三寸的身高应该在一米七五以上，不高不矮，标准体型。而他漂亮的胡须和眉毛、挺拔的鼻梁更使他成为了大众情人。

当美男子刘秀回到家乡后，他的二姐夫邓晨对这位小舅子亲睐有加，刘秀也与姐夫邓晨非常谈得来。

邓晨，字伟卿，新野人，三世仕宦，而且都是大官（都是两千石以上的俸禄），曾祖父邓隆，官居扬州刺史；祖父邓勋，官至交趾刺史；父亲邓宏，官居豫章都尉。不过到了邓晨这里，他并不愿意做官，而是做起了地方上的豪强，跟刘秀的大哥一样开始养士，培植自己的势力。

刘縯和刘秀都很看重邓晨这门姻亲，当然哥俩起初的目的并不一样，哥哥当然是看重邓晨手下这批人马，而刘秀却是另有所图。

爱情啊，你别开花！当爱情之花盛开的时候，你要面对的是复杂而奇妙的未来。

刘秀一趟一趟地往邓家跑，很大的原因是新野住着一个女孩，这个女孩十岁时，刘秀就已经爱上她了，她叫阴丽华，阴家据说是春秋时齐国丞相管仲的后代。

十岁？爱上了一个十岁的女孩子？刘秀不是个变态吧？

不是！刘秀不是变态，更不是像某位著名历史作家说的，阴丽华是洛丽塔（小女生的代名词），刘秀有爱这种